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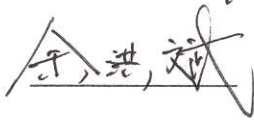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将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审议，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独立董事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本页为《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
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u Hongyi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余洪斌

2023年1月6日

（本页为《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
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张力上' (Zhang Lisha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张力上

2023年1月6日

（本页为《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
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ou Huai Zong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邵怀宗

2023年1月6日